

广东 TCL 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
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

1、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株信睿康持有的 3,500 万股公司股票将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 10 时至 2025 年 7 月 23 日 10 时被深圳中院以起拍价 27,412 万元（第一次拍卖起拍价的 80%）进行第二次司法拍卖。

2、目前该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，后续仍涉及竞拍、流拍、缴款、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，拍卖结果仍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，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株信睿康不是公司控股股东，亦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，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司法拍卖成功与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一、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

广东 TCL 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武汉株信睿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（简称“株信睿康”）因合同纠纷，其持有的 3,500 万股公司股票由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（简称“深圳中院”）于 2025 年 7 月 1 日 10 时至 2025 年 7 月 2 日 10 时止在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以 34,265 万元（拍卖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乘以股票数）的起拍价公开拍卖。第一次拍卖事项已如期进行并全部流拍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0 日、5 月 29 日、7 月 3 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裁定进行变价、拍卖、变卖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、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

司法裁定进行变价、拍卖、变卖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7）及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。

近日，公司通过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获悉，上述株信睿康持有的 3,500 万股公司股票将于 7 月 22 日 10 时至 2025 年 7 月 23 日 10 时被深圳中院以起拍价 27,412 万元（第一次拍卖起拍价的 80%）进行第二次司法拍卖，拍卖的详细情况详见深圳中院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（<https://paimai.jd.com/308865438>）上公示的相关信息。现将第二次拍卖的主要情况公告如下：

1、第二次拍卖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拍卖数量	占株信睿康所持公司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拍价	是否为限售股	拍卖时间	拍卖平台
株信睿康	否	3,500 万股 （分为 10 个分包进行拍卖，每个分包 350 万股）	60.87%	3.23%	27,412 万元 （第一次拍卖起拍价 34,265 万元的 80%）	否	2025 年 7 月 22 日 10 时至 2025 年 7 月 23 日 10 时止 （延时除外）	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

注：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第十六条第三款：“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”，买受人需继受股票原所有人所受减持限制，需遵守证监会、深交所等的规定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的情况

除上述拍卖事项外，公司暂未收到其他关于株信睿康所持公司股份拍卖的通知。

二、风险提示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目前该拍卖事项处于公示阶段，后续仍涉及竞拍、流拍、缴款、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，拍卖结果仍存在不确定性。如后续株信睿康被司法拍卖的公司股份全部拍卖成功，株信睿康持有公司股份将减少至 2,25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.08%，不再为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。

2、株信睿康不是公司控股股东，亦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，上述司法拍卖成功与否均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 TCL 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二日